

证券代码：002325

证券简称：洪涛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06

债券代码：128013

债券简称：洪涛转债

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。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，同意聘任黄亚烈先生和易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黄亚烈先生、易沙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30日

附件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易沙，男，1974年生，英国皇家艺术学院室内设计硕士，湖南大学建筑学硕士，高级工程师。1999年加入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至今，历任设计师、设计所所长、设计院院长。

易沙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；持有上市公司0.11%股份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、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

黄亚烈，男，1970年生，1993年毕业于南昌职业技术师范学院装潢设计专业，本科学历，2000年入职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项目经理、分公司经理、地区事业部总经理职务，现任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职务。

黄亚烈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；持有上市公司0.05%股份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、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